

证券代码：835490

证券简称：易司拓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名称：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地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票简称：易司拓

股票代码：835490

信息披露义务人：陈俊长

住所：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 116 号 B 栋 3407 室

股份变动性质：减持、协议转让

股份变动日期：2016 年 12 月 2 日

信息披露人义务声明

一、 本报告书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5号》）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 依据《证券法》、《管理办法》、《准则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张家港鸿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 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录

第一节 释义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5

第三节 协议转让的目的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8

第五节 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11

附表：权益变动报告书13

第一节 释义

除非本报告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陈俊长
易司拓、挂牌公司、 公司	指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公司控股股东陈俊长于 2016 年 12 月 2 日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转让方式转让其所持有的易司拓 800,000 股股份，陈俊长的持股比例由 36.27%减持到 34.75%的权益变动行为。
本报告书	指	指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指人民币元

本报告书如出现股份比例误差为四舍五入所致，非计算失误。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基本情况

陈俊长先生，男，1962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年6月毕业于南京大学水文地质工程地质专业，硕士学历。1989年7月至1996年4月任电院电网设备公司职员；1996年5月至1997年4月任电自院华宁电气设备有限公司职员；1997年5月至今任南京华瑞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1年12月至今任南京摩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13年7月至今任南京易司拓软件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兼执行董事；2011年10月至2012年9月任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兼董事长；2012年10月至今任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4年12月至今任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现任公司副董事长、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陈俊长在本次交易前持有公司股份为19,090,000股，其直接持有公司的36.27%的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截止2016年12月2日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	股份名称	持有、控制股份种类	持有、控制股份数量	占易司拓已发行股份比例(%)	所持股份性质及性质变动情况	股东持股变动达到规定比例的日期	权益变动方式
陈俊长	易司	人民	19,090,000	36.27%	限售股	2016年	协议

	拓	币普 通股			15,000,000 股, 非限售股 4,090,000 股; 减持非限售股	12 月 2 日	转让
--	---	----------	--	--	---	----------	----

三、本次权益变动无需取得国家相关部门的批准。

第三节 协议转让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陈俊长减持易司拓的流通股 800,000 股，占易司拓总股本的 1.52%，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意愿自愿减持，并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的转让，交易各方以协议方式交易。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易司拓于 2016 年 1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截至 2016 年 12 月 1 日，陈俊长持有易司拓 19,090,000 股，占挂牌公司总股本的 36.27%。其中，限售股 15,000,000 股，非限售股 4,090,000 股。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陈俊长于 2016 年 12 月 2 日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减持易司拓流通股 800,000 股，占易司拓总股本的 1.52%。本次减持完成后，陈俊长直接持有易司拓 18,29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4.75%。本次权益变动并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股份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易司拓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形，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表决权未恢复的优先股的情况。

第五节 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此次转让陈俊长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减持所持有的易司拓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00,000 股，不存在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的情形。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内容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人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备查文件的置备地点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特此公告。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5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及签署页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人：陈俊长

日 期：2016 年 12 月 5 日

附表：

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南京易司拓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所在地	南京市中央路 258 号新立基大厦 9 楼
股票简称	易司拓	股票代码	83549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陈俊长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 116 号 B 栋 3407 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公众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公众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 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公众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变动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挂牌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 <u>19,090,000</u> 股 持股比例： <u>36.27</u> %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持股数量： <u>18,290,000</u> 股 持股比例： <u>34.75</u> %		
涉及公众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公众公司控股股东向收购人协议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 股东是否导致其丧失控股股东地位	是 ☐ 否 ☒ 不适用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公司和 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不适用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 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 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要取得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是否已取得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